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0,767,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0,5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4%;反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24,6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6,9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6%;反

对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6%;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

99.9947%; 反对7.5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

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100.0000%; 反对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其中关联股东高欣、孟岩、翟雄鹰回避表决。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2020年津贴标准的议案》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特股份的0,0000%。

6、《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1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 00-17:00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上举行2019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 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召开,广大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 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罗云先生,CEO兼总裁邓敏先生,独立董事俞 春萍女士,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何波先生,总会计师田英女士,保荐代表人袁军先生。欢迎广大 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2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 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天原集团)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收购 子公司马边长和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2020-040)。为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本次收购的相关 情况,现就本次收购事项相关信息进行补充说明,具体内容如下:

(一)马边长和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马边长和)是天原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马边长和 具有磷矿、水电等不可多得的资源。为进一步发挥马边长和"矿-电-磷"完整产业链的竞争优 势,同时为天原集团"一体两翼"发展战略中锂电池材料未来所涉足的磷酸铁锂发展提供一体

支撑,公司以2019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作价1.48元/股收购马边长和少数股东全部股权。 (二)2020年4月29日,公司与马边长和自然人股东唐柱梁、黄诵富、沈静、邓艳签署了《股 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9,703.63万元收购上述少数股东持有的马边长和合计34%的股 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马边长和100%股权。

(三)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经营层审批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 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金额属经营层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 (一) 唐柱梁: 男; 住址: 四川省成都市; 身份证号码: 511133\*\*\*\*\*\*\*\*0016
- (二)沈静:男;住址:四川省成都市;身份证号码:511122\*\*\*\*\*\*\*9032
- (三)黄通富:男;住址:四川省乐山市;身份证号码:511133\*\*\*\*\*\*\*\*\*\*\*0011
- (四)邓艳:男;住址:四川省乐山市;身份证号码:510103\*\*\*\*\*\*\*4216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本次交易标的为马边长和34%的股权。
-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马边长和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时间:2006年5月11日
- 3、注册资本:19,283.88万元
- 4、法定代表人: 唐柱梁
- 5、主营业务:水电开发;购电、售电;电器材料、建筑材料销售;磷矿石开采、销售、洗选及其 半生矿产品销售,生产黄磷化工产品等。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27.36	66.00%
唐柱梁	2,626.86	13.62%
沈静	1,997.14	10.36%
黄通富	984.03	5.10%
邓艳	948.48	4.92%
合计	19,283.88	100.00%

- 沈静、邓艳分别持有马边长和10.36%、4.92%的股权均已质押给马边彝族自治县农村信用 合作联社;唐柱梁以其持有的马边长和13.62%的股权质押给马边无穷矿业有限公司。
- 不存在其它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被采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的情形。
- (三)股东优先受让情况
- 本次交易中,天原集团拟收购全部自然人股东股权,不存在其他股东优先受让情况。 (四)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为收购马边长和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马边长和承担的债权债务
- 左交割日后仍然由其白行享有和承担。
- (五)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 马边长和2019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公告编号: 2020-044

项目	2019/12/31	2020/3/31
资产总额	138,431.31	133,466.44
负债总额	113,704.25	111,099.81
净资产	24,727.06	22,366.63
项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3月
营业收入	31,961.53	2,685.75
利润总额	-5,684.03	-2,356.10

(六)评估情况

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简称天健华衡)对马边 长和股东全部权益在2019年6月30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天原集团(002386.SZ)拟收购 马边长和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股权涉及马边长和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 值评估项目》(川华衡评报[2020]33号)。天健华衡对标的公司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 评估,并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结论。

1、资产基础法测算结果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长和电力资产账面值57,929.37万元、评估值45,915.79万元、评估减 值12,013.58万元、减值率20.74%,负债账面值24,022.03万元、评估值24,022.03万元、无增减值,股 东全部权益账面值33,907.34万元、评估值21,893.76万元、评估减值12,013.58万元、减值率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単	位:人民币万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8,798.50	8,795.72	-2.78	-0.03
非流动资产	49,130.87	37,120.07	-12,010.80	-24.45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5,289.91	32,051.44	-13,238.47	-29.23
固定资产	3,837.38	5,065.05	1,227.67	3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8	3.58	0.00	0.00
资产总计	57,929.37	45,915.79	-12,013.58	-20.74
流动负债	23,592.03	23,592.0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430.00	43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24,022.03	24,022.03	0.00	0.00
股东权益	33,907,34	21.893.76	-12.013.58	-35.43

2、收益法测算结果

采用收益法评估,长和电力股东权益账面值33,907.34万元、评估值28,552.85万元、评估减 值5,354.49万元、减值率15.79%。

3、评估结论确定

收益法测算结果比资产基础法高6,659.09万元,主要原因:

企业价值的大小不完全是由构成企业的各单项要素资产的价值之和决定的, 作为一个有 机的整体,除单项要素资产能够产生价值以外,其合理的资源配置、管理、稳定的客户及电力供 应方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无形资产也是企业价值不可忽略的组成部分,这是收益法评估的 优势,也是资产基础法所无法完全覆盖的。采用收益法评估,则更能体现其企业价值,故本次评 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论

基于上述分析,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结果为评估结论。 四、收购价格及方式

以评估报告为参考依据,经协商,公司拟以2019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按照评估结果即以 1.48元/股收购少数股东持有马边长和的全部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马边长和100%股

名称	持股数(万股)	收购金额(万元)
唐柱梁	2,626.86	3,887.75
沈静	1,997.14	2,955.77
黄通富	984.03	1,456.36
邓艳	948.48	1,403.75
合计	6,556.51	9,703.63

- (一)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的问题,不涉及其他土地租赁问题;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 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问题,不涉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
  - (二)本次交易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六、本次股权收购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意义

1、马边长和拥有电力、磷矿、黄磷三位一体的完整产业链,是公司产业链纵向发展的重要 一环。公司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后,能够进一步深入贯彻公司的先进发展理念和管理模式,发挥 集团专业化、精细化管理优势, 在产、供、销上进一步进行优化和调整, 强化马边长和管理, 充分 利用马边的资源优势实现经营业绩的提升,逐步实现扭亏为盈,从而改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经

2、磷矿石是一种稀缺性资源,在2016年被列入我国"战略性矿产目录",随着国家对于黄 磷清洁生产要求及生态环保要求的进一步提高,黄磷产品的价格近年来在稳步上升。磷酸铁锂 未来是除三元正极外的一种重要的新能源电池材料,而磷矿是生产磷酸铁锂的重要原料之一 公司进一步控制磷矿资源,为天原集团"一体两翼"发展战略的锂电池一磷酸铁锂发展提供 体支持,有利于优化和完善公司未来在新能源产业链的产业布局。

3、马边长和的电除了为下属黄磷厂配套外,还通过电力专线输送给公司电石供应基地,保 证原料稳定供应。股权收购完成后,还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全产业链整合和协同优势,充分 发挥完整产业链的竞争优势

4、公司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后,能够增强和扩大马边长和银行授信能力和资源,加大和增强 天原集团的担保能力,争取融资成本的下降,提高整个集团的资金使用的效果。

七、本次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收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其他投资带来不利 影响。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八、收购事项进展

-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于2020年5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收购事项已全部完成。
- 九、备查文件
- 1、《股权转让协议》
- 2、《审计报告》 3、《资产评估报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 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详见2020年5月7日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 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5月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 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数据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赵继增	287183872	24.12
2	牛俊高	47275708	3.9
3	张广智	40050076	3.30
4	李苗春	35029686	2.9
5	李胜男	19654400	1.6
6	赵世杰	17833600	1.5
7	程国安	17070051	1.4
8	郝不景	15926136	1.3
9	张乐	13932908	1.1
10	汪正峰	12704642	1.0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赵继增	71795968	8.86
2	李胜男	19654400	2.43
3	张广智	19545172	2.41
4	李苗春	19368987	2.39
5	程国安	17070051	2.11
6	张乐	13932908	1.72
7	李雅君	11338061	1.40
8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0255700	1.27
9	刘金平	9809654	1.21
10	牛俊高	9688116	1.20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二、交易价款的支付情况

银行收款单据

特此公告。

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目前,公司已收到华建兴业支付的第一笔交易对价款5亿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 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7

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

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

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

200961),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2020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 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66

##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 第一笔交易对价款的公告

述或重大遗漏。

经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 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华建兴业投资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建兴业")出售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之全部资产与负 债,并发行股份购买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与交易各方先后签署了《重大资产出 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2019年11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 有限公司向宁晋县晶泰福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2 号),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核准。

一、交易价款支付方式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本次 交易项下置出资产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如下:

本次交易项下置出资产交易总对价12.72亿元人民币由华建兴业按照如下节奏,以现金方 式向公司支付: 第一笔交易对价为5亿元人民币,由华建兴业于协议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向公司一次性支

第二笔交易对价为2亿元人民币,由华建兴业于协议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向公司一次性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三笔交易对价为2亿元人民币,由华建兴业于协议生效之日起24个月内,向公司一次性

支付;

第四笔交易对价为3.72亿元人民币,由华建兴业于协议生效之日起30个月内,向公司一次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0-40

####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洗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1、会议通知的情况: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20年4月10日刊登在《证 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券时报》《卜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2、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0年5月8日(星期五) 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 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 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郑戎女士;
-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39人,代表股份283,328,022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 股份总数的29.5520%,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扣除公司回购股份 12,042,100股)的29.9279%。其中现场投票人数为3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263,072,922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股份总数的27.4393%,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公司股权登记日总 股份扣除公司回购股份12,042,100股)的27.7883%;参加网络投票人数为9人,代表公司有表 决权股份数20,255,1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股份总数的2.1127%,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扣除公司回购股份12,042,100股)的2.1395%,会议符合《公司法》的 要求。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即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以外的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其他股东)情况: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33人(其中参 加现场投票的24人,参加网络投票的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41,632,180股,占公司股 权登记日股份总数14.7727%,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份扣除公司回 购股份12,042,100股)的14.960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1、《关于审议〈董事会2019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 同意283.328.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关于审议〈监事会2019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8,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 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3、《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8,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 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8,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 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法律意见书。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会议资料同时提交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规定。

议。

披露。

股计划,回避本次表决

E、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002816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8,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0-061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

为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委托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

30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5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

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本次董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的议案》

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并由公司代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与陕西

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陕国投·东方盛虹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

同》,全额认购由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专门设立的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的劣后级份额,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的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计高雄先生、邱海荣先生因参与本期员工持

《陕国投·东方盛虹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0-062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选聘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近日召开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会议同意设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并选举胡金德 先生、胡贵洋先生、顾少华先生为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公司本期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同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 胡金德先生为公司本期员工特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为公司本期员工特股计划的存

是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 不存在关联关系。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感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 事 会 2020年5月9日

关于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股份减持完成公告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张圣韬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3 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披露了《关于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其中持本公司股份542,9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54%)的张圣韬先生计划于2020年4月7 日至2020年10月4日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7,000股(占本公司 总股本比例0.03%),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张圣韬先生的《股东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目前,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张圣韬先生的股份减持已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 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0年5月8日,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张圣韬先生减持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注: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减持均价(元)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数(股) 股数(股) 张圣韬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张圣韬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1、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张圣韬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

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 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2、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张圣韬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 诺,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股东减持进展告知函》。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1,0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8,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272.9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06%;反

10、《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对5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577,0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1%; 反对55,1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89%; 弃权0股(其中, 因未投

11、《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8,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83,328,0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 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41,632,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律师陈杰、周勉文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

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及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1、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关于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之

特此公告。

五、备查文件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证券代码:000301

上述人员为上市公司员工,未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均不 特此公告。

>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